

山东莒县： 三大举措提高乡镇财政资金监管效果

□陈春莹 王丽萍

近年来，山东省莒县财政局积极适应乡镇财政工作新形势，深入推进“两基”建设，通过强化三项监管措施，逐步建立起管理规范、运转有序、监管有力的乡镇财政资金监管机制，确保了财政资金安全、规范、高效使用。

(一)开发乡镇财政资金监管平台，提高信息化监管水平。为进一步推动资金纵深监管，莒县将乡镇财政的部门预算、指标管理、集中支付、账务处理、政府采购、工资统发、惠农补贴等业务工作纳入到财政综合业务平台，实现了乡镇财政日常业务的信息化，达到了县、乡资源数据共享。构建了“账务远程监控、资金全程监管、信息公开透明”三位一体的乡镇财政资金信息化监管模式，对资金运行过程进行自动预警和分析汇总，实现资金全程动态监控。将全县20处乡镇账务全部纳入财政业务综合平台，实现账务远程监控。开发完善资金监管系统，提取和运用国库集中支付系统和指标管理系统数据，结合业务科室相关管理信息及账务处理系统数据，形成资金监管链条，实现全程动态监管。建立惠农资金信息公开网，通过外网网站，打造惠农补贴发放查询平台，确保信息公开透明。

(二)建立“五项机制”，保障涉农补贴一本通发放。莒县在保证涉农补贴资金实行一本通模式发放的前提下，实施了部门配套联动、信息采集、信息维护、信息纠错、考核监督五项工作机制，开通资金发放绿色通道，确保了各项涉

农补贴资金及时、准确、直达农户“一本通”账户。一是建立部门配套联动机制。主管部门、财政局内部业务科室、乡镇站所和村各设一名联络员，联络员在涉农补贴发放各个环节加强工作衔接配合，负责涉农补贴业务办理及政策宣传，搜集并及时解决群众反映的问题，建立起县、乡、村全覆盖无缝隙的配套联动机制。二是建立补贴信息采集机制。建立补贴信息采集流程，逐村逐户制作农户补贴信息便查登记卡，乡镇信用社设立农户“一本通”账号便民查询专用窗口，乡镇派出所开通农户身份查询专用热线电话，确保采集农户姓名、补贴金额、银行账号、身份证号码等重要信息准确无误，切实提高村级涉农补贴信息源头采集质量。三是建立基础信息维护机制。与县农信社联合制定财政涉农补贴一本通账号基础信息维护办法，对因信息错误无法及时到位的，实行账号挂失、账户重开、变更统计、信息修正。四是建立补贴发放自动纠错机制。在山东省率先实现了涉农补贴“一本通”与农信社升级后新的信息系统接口对接，发放过程中，系统自动筛选出财政与银行涉农补贴基础信息不一致的农户全部信息，及时做好信息修正及资金发放，解决了个别农户因基础信息有误导致银行发放延压、滞留问题。五是建立监督检查机制。财政、农业、监察、审计等部门各司其责、协作配合，对补贴发放工作进行全方位、全过程检查督导，加大监管力度，建立涉农补贴兑付监督检查长效机制，推动了全县涉农补贴资金发放工作的顺利开展。

(三)坚持“四个结合”，推进项目资金全程监管。在财政专项资金管理过程中，坚持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为目标，以资金监管为抓手，注重资金监管与项目建设的有机结合，财政监管始终贯穿于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一是项目立项与发展规划相结合。会同相关部门，指导乡镇结合本地实际建立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在此基础上建立乡镇和全县项目库，编制过程中坚持与专家论证相结合，申报过程中择优确定项目，优先解决农村社会和农民群众最为迫切的问题。二是资金运行监管与提高项目建设质量相结合。在履行好财政职能，加强资金使用监管的同时，积极参与项目实施的管理监督，配合业务主管部门，督促项目建设严格执行招投标制、监理制、法人制、公示制“四制”管理，促资金效益发挥和项目建设质量双提高。三是外部审计和内部控制相结合。积极发挥财政内部各种监管手段的作用，确保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特别是对重大工程建设项目，严格执行报账提款、国库集中支付、政府采购等制度，项目资金直接拨付承建单位或供货单位。委托社会中介机构参与预算编制审查、项目建设进度审核、工程决算审核，财政部门根据审计意见拨付资金，实行边建设、边监督、边拨款、边审计。四是加强工程管护与提高项目综合效益相结合。搞好建成项目资产移交，确保资产安全完整。建立资产管护长效机制，确保建成项目充分发挥效益。□

(作者单位：山东省莒县财政局)

责任编辑 雷艳